

# 关于印发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重大品种 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盟市农牧局：

按照《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关于做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和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等项目的通知》（农种创函〔2026〕1号）要求，我们制定了《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经农业农村部审核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2026 年 6 月 30 日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 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种业振兴行动决策部署，提升种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按照《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关于做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和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等项目的通知》（农种创函〔2026〕1号）要求，在我区开展玉米、大豆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把种业振兴行动切实抓出成效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自主选育、创新引领、市场主体、农户受益，集中支持通过国家或省级审定且可在我区合法推广的高油高产、高蛋白大豆，耐密高产、宜机收玉米等农业生产急需品种，对单产水平高、优质专用性好、推广潜力大的品种，根据推广情况给予补助，一体化推进品种选育和推广，向前引导带动种业企业加大研发力度、深化科企合作、加快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向后推动优良品种更新换代，以科技创新推动提升种业全要素生产效率，助力大面积单产提升和农民增收，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提供有力支撑。

## 二、品种及实施主体要求

(一) 补助作物。玉米、大豆。

(二) 品种条件。补助品种应符合以下条件：**一是品种要求。**2018年1月1日以后国家或自治区审定的我国自主培育品种，对于接续支持的品种，不做此要求。品种权属清晰，无知识产权争议，可以在我区合法推广种植。**二是性状指标。**单产水平高、优质专用性好、在我区推广潜力大以及农业生产急需的品种。**三是单产指标。**玉米重点支持耐密高产、宜机收品种，极早熟、早熟品种审定单产不低于670公斤/亩；中早熟、中熟、中晚熟品种审定单产分别不低于800公斤/亩、850公斤/亩、820公斤/亩。大豆重点支持高油高产、高蛋白品种，早熟、中早熟、晚熟品种审定单产分别不低于175公斤/亩、205公斤/亩、205公斤/亩。高油大豆品种要求粗脂肪含量21.5%以上（含），高蛋白大豆品种要求粗蛋白含量43%以上（含）。以上单产、粗脂肪、粗蛋白含量等指标以品种审定数据为准。**四是推广面积。**玉米审定推广5年以上的品种，上年度推广面积10万亩以上；大豆审定推广5年以上的品种，上年度推广面积5万亩以上；审定推广5年以内，在生产中表现优秀的，生物育种产业化的品种对上年度推广面积不做要求。**五是**优先支持列入国家优良品种推广目录的苗头型、成长型品种，自治区“看禾选种”平台推介品种，品种推广面积在全国或自治区排名前列或有较大增长潜力品种，国家种

业重大科技任务选育的突破性品种，以及农业生产急需和生物育种产业化品种。对上年度符合条件的重大品种予以连续支持，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三）实施主体。申报企业须具备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资质，近3年生产经营规范，无不良信用记录，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申报品种近5年未发生因品种缺陷导致的种子事件；近3年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2%，拥有自主选育并通过审定的品种不少于2个，持有植物新品种权不少于2项；近3年主要经营种子年推广面积不低于20万亩，建有稳定的销售服务网点或代理体系，具备开展品种展示、技术指导和售后服务的能力；申报企业要严格落实品种全链条溯源，明晰品种权属和亲本谱系，健全制种、加工批次台账，全面启用种子追溯二维码，留存购销及农户到户种植凭证，资料完整可核查等。优先支持国家种业阵型企业 and 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允许注册地不在内蒙古的企业申报。对3年内（2024-2026年）因“两个通道”专项整治测试报告造假、试验数据弄虚作假、品种试验真实性不合格问题被通报的直接违规单位，以及有假冒侵权、严重违法失信等行为的企业一票否决。

### 三、补助标准

（一）补助方式。按照“先推后补”方式，对符合条件的玉米、大豆品种，在内蒙古自治区域内2026年度新增推广面积进行补

助，补助标准为每亩不超过 30 元，单品种年度补助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最多可连续支持 3 年。

（二）资金使用。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加快重大品种推广应用、开展展示示范和配套技术服务、健全追溯体系、推动品种更新换代等，不得直接用于补贴种子价格和研发投入，不得用于兴建楼堂馆所等无关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和挪用补助资金。对存在资金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处暂停申报主体参加国家和自治区品种审定，取消国家和自治区种业相关项目或政策承担资格。

#### **四、实施程序**

本着“自愿、公开、公平、择优”原则，结合自治区农作物主要品种推广面积统计数据，开展 2026 年自治区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

（一）公开申报。自治区农牧厅印发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申报条件、补助标准、实施要求等内容。采取企业自愿申报原则，符合我区玉米、大豆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补助条件的生产经营企业均可申报，申报主体按要求填写申报书（见附件）并如实提供佐证材料（含专项审计报告），分品种填写申报书，一式四份。企业申报材料（含电子版）经旗县、盟市农牧部门备案后于 7 月 20 日前报自治区农牧厅。

（二）情况核查。自治区农牧厅组织盟市、旗县农牧部门对企业申报情况进行核查，重点核查申报品种新增推广面积（销售

数量、推广面积、票据、档案、合同等)、品种性状表现、展示示范和配套服务情况、追溯体系建设、服务单产提升和农民增收等情况。相关盟市农牧部门汇总市县两级核查情况，于8月30日前向自治区农牧厅提交核查情况报告。

(三)综合评价。自治区农牧厅组织有关专家，考虑不同熟期分布，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审计报告和相关佐证材料，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台账、经销商备案数据、种子管理部门统计数据等，核定新增推广面积；择优遴选拟补助品种及补助对象。

(四)资金核定拨付。拟补助品种面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报农业农村部备案。备案确认后由自治区按要求将补助资金全额拨付至项目主体。

(五)资金使用备案。各相关企业要严格落实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资金使用情况材料经旗县、盟市农牧部门审核把关后，于12月5日前报自治区农牧厅备案。

(六)绩效评价。各盟市、旗县农牧部门要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评价机制，将项目实施情况、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纳入指标体系，全面评估、总结项目执行落实情况。自治区农牧厅组织开展全区项目执行情况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品种遴选和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 五、工作要求

**一是加强监督管理。**自治区农牧厅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统筹研究项目实施中的重要事项；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配合做好工作技术支撑。承担项目任务企业所在盟市、旗县农牧部门做好情况核查和业务指导，建立工作档案，开展实地核查、面积核定、入户调查、展示示范等工作。**二是严格项目实施。**各相关企业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要全程可追溯、可印证，建立包括供种数量、区域面积、用户信息、配套服务等情况的专项工作档案，确保种子供应质量。申报企业可依托“看禾选种”等品种展示评价平台加强示范推广，举办观摩、交流、培训等活动，加快推动良种更新换代，集成推广有效技术模式。**三是加大总结宣传。**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传统媒体、新媒体作用，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强化公众监督，全面展现工作成效亮点，积极营造种业自主创新的良好氛围。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自治区农牧厅种业管理处 王家琳

电 话：0471-6651883

邮 箱：nmgnmtzyc@163.com

地 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街 70 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种业管理处

附件：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

## 一体化项目申报书

附件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 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申报书

(作物种类及品种名称: )

申报单位: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合申报单位: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 一体化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一、申报单位信息                                                                |                                                         |     |                                                                                                                                                |                |  |
| 申报单位                                                                    |                                                         | 法 人 |                                                                                                                                                | 统一社会信用<br>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科企合作情况                                                                  |                                                         |     |                                                                                                                                                |                |  |
| 联合申报单位                                                                  |                                                         | 法 人 |                                                                                                                                                | 统一社会信用<br>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二、申报品种信息                                                                |                                                         |     |                                                                                                                                                |                |  |
| 作物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玉米 <input type="checkbox"/> 大豆 |     | 品种名称                                                                                                                                           |                |  |
| 审定编号                                                                    |                                                         |     | 审定单产                                                                                                                                           |                |  |
| 育种单位                                                                    |                                                         |     | 推广单位                                                                                                                                           |                |  |
| 是否联合育种<br>并取得联合育<br>种者同意                                                |                                                         |     | 是否有品种权<br>及品种权人                                                                                                                                |                |  |
| 粗脂肪含量                                                                   |                                                         |     | 粗蛋白含量                                                                                                                                          |                |  |
| 育种联合攻关品种<b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生物育种产业化品种<b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国家种业重大科技任务选育品种<b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纳入国家/自治区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br>国家级：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br>自治区级：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品种主要特性                                                                  |                                                         |     |                                                                                                                                                |                |  |

|                                                        |                |                                              |                |                |
|--------------------------------------------------------|----------------|----------------------------------------------|----------------|----------------|
| 推广面积<br>(按玉米、大豆亩用<br>种量分别不低于 1.5<br>公斤、4.5 公斤进行<br>测算) | 2023 年<br>(万亩) | 2024 年<br>(万亩)                               | 2025 年<br>(万亩) | 2026 年<br>(万亩) |
| 三、品种推广路径和主要措施                                          |                |                                              |                |                |
| 包括但不限于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供种质量、开展品种展示评价与观摩培训、配套技术服务等：           |                |                                              |                |                |
| 四、后补助资金使用计划                                            |                |                                              |                |                |
| 简要说明资金支出方向和主要用途：                                       |                |                                              |                |                |
| 五、申报单位意见                                               |                |                                              |                |                |
| 申报单位意见：<br>负责人（签名）：<br>（单位公章）<br><br>年 月 日             |                | 联合申报单位意见：<br>负责人（签名）：<br>（单位公章）<br><br>年 月 日 |                |                |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重大品种研发 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申报报告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牵头单位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成立时间、生产经营许可证编号、主营作物种类、经营情况、研发能力、校企合作、品种繁育推广等情况。

2.协同单位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单位成立时间、性质、职能、主要成果及承担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中的具体任务。

## 二、品种基本情况

分品种描述，包括但不限于品种选育情况、审定情况、品种权授权情况、展示评价情况、近三年制繁种及全区推广种植情况、生产性状表现情况及在推广过程中相关技术支持单位服务情况等。

## 三、项目实施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当年推广面积、新增推广面积、重点推广盟市（旗县、区）、品种性状表现、种子质量保障、配套技术服务、展示示范与观摩培训、助力单产提升和农民增产增收，以及实施过程的主要做法、经验、成效等。

## 四、相关佐证材料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主证+

副证)复印件及品种审定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复印件,品种权人书面授权材料。承担种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证明,品种来源于育种联合攻关等国家种业重大科技任务的证明。申报单位(包括联合单位)近3年生产经营规范,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申报品种近5年未发生因品种缺陷导致的种子事件证明。

2.申报品种为联合选育的,应当取得联合育种者、联合品种权人同意,并附签字或盖章的无异议说明书;外省审定品种须提供在内蒙古自治区引种备案相关证明材料。

3.审计报告。申报企业需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近三年公司财务情况、申报品种推广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赋码的审计报告。内容应包括企业净资产、企业职工总人数、科研人数、企业上年度种子销售收入及净利润、近三年分年度研发投入情况;2024-2026年申报品种制种备案材料、制种合同;2025-2026年种子生产和加工量佐证资料、出库和入库清单、销售台账、销售合同、销售发货清单、销售发票;申报品种种子零售价格佐证资料;申报品种2026年种植过程中的性状表现情况。审计报告结论应有XX品种2024年、2025年、2026年在内蒙古自治区推广面积各XX万亩,2026年新增推广面积XX万亩。按照品种销售数量,每亩用种量XX公斤,推算出推广面积。

4.其他相关品种研发推广应用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获奖情况、承担课题情况、科企合作情况、科研团队建设情况等。

5.项目实施的相关佐证材料。重点是供种数量、区域面积、用户信息、配套服务等相关材料。

6.申报材料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四份。

# 承 诺 书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现有\_\_\_\_\_单独/牵头申报 2026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补助项目,并按照申报要求提供了相关材料。我单位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若有虚假提供情况,我单位愿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人(含协同单位,盖章):

××年××月××日

# 内蒙古自治区 2026 年白羽肉鸡重大品种 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种业振兴行动的决策部署，提升种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按照《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关于做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和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等项目的通知》（农种创函〔2026〕1号）要求，在我区开展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把种业振兴行动切实抓出成效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自主选育、创新引领、市场主体、养殖户受益，对养殖我国自主培育的快大型白羽肉鸡父母代种鸡实施推广补助，提高父母代白羽肉鸡养殖水平，扩大自主培育白羽肉鸡品种在我区的养殖规模，提高优质商品代肉鸡供给质量，为保障重要农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提供政策支撑。

## 二、补助条件

（一）补助品种：支持我国自主培育的快大型白羽肉鸡品种。

（二）数量要求：申报主体饲养我国自主培育的快大型

父母代白羽肉鸡种鸡数量不低于 5000 套。可以饲养单一品种或多品种。

（三）申报主体：自治区内从事白羽肉鸡父母代种鸡养殖的企业，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3 年内无不良记录，遵纪守法，能按要求配合农牧部门开展申报信息核查、调研指导、技术服务及性能测定等工作，皆可自愿申报。集团养殖企业需各场分别符合条件并独立申报。

### 三、补助标准

（一）补助方式。采用“先推后补”的方式，根据全年引进自主培育品种父母代种鸡数量进行补助。其中 2025 年度备案父母代鸡，按照 20 元/套标准进行补助；2026 年度备案父母代鸡，于 2027 年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根据国产白羽肉鸡生产性能提升等情况确定。

（二）核算时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完成引种工作。

（三）资金使用。资金主要用于加快重大品种推广应用、开展展示示范和配套技术服务、健全追溯体系、推动品种更新换代等，不得直接用于补贴商品代鸡价格和研发投入，不得用于兴建楼堂馆所等无关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和挪用补助资金。对存在资金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处取消申报主体国家和自治区种业相关项目或政策承担资格。

#### 四、实施程序

本着“自愿、公开、平等、择优”的原则，采取养殖主体自主申报、旗县和盟市农牧部门逐级审核把关、自治区农牧厅审核、农业农村部备案的方式开展工作。

（一）公开申报。自治区农牧厅印发项目实施方案，公开白羽肉鸡补助条件、补助方式和标准、实施要求等内容。采取养殖主体自愿申报原则，符合我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补助条件的生产经营企业自愿、及时向所在地旗县农牧部门申报，认真填写申报书（附件1），全面、真实提供引种情况和有关证明材料。申报项目的养殖主体在引进种鸡时，要提前告知旗县农牧部门引种日期、鸡雏到场时间等信息。

（二）旗县核验。旗县农牧部门组织开展申报工作，对申报主体引种等情况进行全面审核，并组织签订承诺书。旗县农牧部门在收到养殖企业申报信息后，须指派2名以上专业人员进行现场核验，重点核验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原件、引种数量、引种证明、检疫合格证明、付款凭证等，确保申报信息真实有效。核验人员需要当场出具书面核验报告并给出结论性意见，及时将有关核验情况报盟市农牧部门。旗县农牧部门每月填报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统计表（附件2），并报送盟市农牧部门。

（三）盟市审核公示。盟市农牧部门每月统计旗县工作开

展情况，对旗县审核情况进行审核，确保资料、数据真实准确，并及时组织对符合条件的养殖主体进行公示，包括拟补助对象名称、引进品种、引种数量等。各盟市要将现场核验材料、公示信息、引种证明、付款凭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检疫合格证明以及有关图片、影像资料等建立工作档案，做到一户一档。盟市农牧部门请于每月5日前向自治区农牧厅报送上一个月进展情况，并汇总报送附件2。于2027年1月10日前，将拟申请补助情况和《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汇总表》（附件3）以正式文件报自治区农牧厅，同时报送工作总结。工作总结包括工作开展情况、成效和亮点、问题和建议等。

（四）任务实施。有关盟市、旗县农牧部门负责推进项目实施，做好项目监督指导工作，开展主体审核、现场核验等工作。实施主体应通过加强养殖模式优化、向下游商品代鸡养殖场提供技术服务等方式，加快商品代鸡推广，提高商品代鸡养殖场养殖水平和效益；通过向上游育种企业反馈品种生产性能信息、改良提升建议等，促进育种企业有针对性持续改良提升品种。实施主体要建立工作档案，做好任务实施全过程中引种数量、引种证明、检疫证明、付款凭证等图片、视频、文字佐证材料记录工作，确保工作有序开展，全程可追溯。

（五）自治区审核备案。自治区农牧厅对盟市上报有关情

况进行汇总，按照方案要求对有关材料进行审核后统一上报农业农村部备案。自治区农牧厅将根据工作情况适时开展督促调研，核查各相关主体任务实施情况，对虚报冒领、骗取套取、暗箱操作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本项目以及有关种业项目、政策的承担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六）资金拨付。根据 2027 年中央财政下达的资金额度，自治区农牧厅根据通过备案的 2026 年全年父母代种鸡引种数量据实核算补助金额，由自治区财政直接拨付补助资金至引种企业。

## **五、保障措施**

**一是加强监督管理。**项目实行“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管理机制。自治区农牧厅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统筹研究项目实施中的重要事项；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配合做好工作技术支撑。各盟市农牧部门是项目实施的监管主体，要全面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核实申报主体有关申报材料，定期开展评估，总结项目执行落实情况。**二是加大宣传引导。**各级农牧部门要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多形式的广泛宣传，做好补助范围、实施程序等政策解读，对养殖主体加强服务指导，提高辖区内养殖主体的政策知晓度和参与度，确保项目公开透明。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充分发掘亮点实例，全面展现工作成效，营造政策实

施的良好氛围。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自治区农牧厅种业管理处 王家琳

电话：0471-6651883

邮箱：nmgnmtzyc@163.com

地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街 70 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种业管理处

附件：1.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推广  
应用一体化项目申报书

2.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  
工作统计表

3.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  
工作汇总表

附件 1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 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 \_\_\_\_\_

二零二六年 月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 一体化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b>一、申报单位</b>                                                                      |  |                            |  |              |  |
| 申报企业                                                                               |  | 法人                         |  | 联系人及<br>联系方式 |  |
| 企业地址                                                                               |  |                            |  |              |  |
| <b>二、申报品种</b>                                                                      |  |                            |  |              |  |
| 拟养殖品种                                                                              |  | 2026 年计划<br>养殖数量<br>( 万羽 ) |  |              |  |
| 拟养殖品种                                                                              |  | 2026 年计划<br>养殖数量<br>( 万羽 ) |  |              |  |
| 拟养殖品种                                                                              |  | 2026 年计划<br>养殖数量<br>( 万羽 ) |  |              |  |
| 2026 年合计<br>养殖数量<br>( 万羽 )                                                         |  |                            |  |              |  |
| <b>三、补助资金用途</b>                                                                    |  |                            |  |              |  |
| <p>简要说明补助资金支出方向及相关主体：</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 含盖章 )<br/>年 月 日</p> |  |                            |  |              |  |
| <p>旗县农牧部门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br/>年 月 日</p>                   |  |                            |  |              |  |
| <p>盟市农牧部门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br/>年 月 日</p>                   |  |                            |  |              |  |

# 2026 年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 一体化项目承诺书

( 样例 )

( 主体名称 ) 位于 \_\_\_\_\_ 盟 ( 市 ) \_\_\_\_\_ 旗 ( 县、  
市、区 ) \_\_\_\_\_ 乡镇 ( 街道 ) \_\_\_\_\_ 村 ( 社区 ), 种  
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编号 \_\_\_\_\_。

2026 年 \_\_\_\_\_ 月, 引进我国自主培育的快大型白羽肉鸡  
品种 \_\_\_\_\_ ( 品种名称, 如引进多个品种, 需分别填写 )  
父母代种鸡 \_\_\_\_\_ 套, 并如实提供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引  
种证明、付款凭证、检疫合格证明以及有关图片、影像资料等。

在引种、饲养、推广过程中, 坚持诚实守信原则, 建立健全  
养殖档案, 能够向下游商品代鸡养殖主体提供技术服务, 加快商  
品代鸡推广; 并向上游育种企业反馈品种生产性能信息、改良提  
升建议等。

以上承诺真实有效。如有不实之处,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单位法人 ( 签名 ):

( 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重大品种研发 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申报书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成立时间、生产经营许可证编号、主营畜禽种类、检疫证明、养殖能力、近三年出栏量等。

## 二、申报品种基本情况

包含但不限于拟养殖品种、养殖地点、示范推广区域、技术配套服务等情况。

## 三、实施方案

须详细阐述补助资金实施的具体内容、每项内容的支持标准、拟达成的绩效目标及具体承担单位等。

## 四、有关附件

-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主证+副证）复印件、检疫证明。
- 2.近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佐证材料。
- 3.申报材料汇编成册，一式四份。

附件 2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统计表（样式）

项目实施旗县：\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序号 | 养殖主体<br>名称 | 详细地址 | 饲养品种 | 引种数量<br>( 套 ) | 引种时间 | 出栏量<br>( 万羽 ) | 产权人<br>姓名 | 联系方式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注：1.本表由项目旗县农牧部门负责汇总、保存  
2.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经公示无异议，享受补贴的数量。

填报人签字：\_\_\_\_\_ 旗县负责人签字：\_\_\_\_\_

附件 3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白羽肉鸡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工作汇总表（样式）

项目实施盟市：\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序号 | 养殖主体<br>名称 | 详细地址 | 饲养品种 | 引种数量<br>( 套 ) | 引种时间 | 出栏量<br>( 万羽 ) | 产权人<br>姓名 | 联系方式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注：1.本表由项目盟市农牧部门负责汇总、保存  
2.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经公示无异议，享受补贴的数量。

填报人签字：

盟市负责人签字：